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VANGUARD GROUP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6)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所載資料包括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會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

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業績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二零一三年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二零一二年期間」)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2	20,810	22,420	65,659	79,009
銷售成本		(4,819)	(5,992)	(21,433)	(26,328)
毛利		15,991	16,428	44,226	52,681
其他收益		388	192	1,198	8,729
銷售及分銷成本		(2,024)	(2,413)	(7,627)	(9,489)
行政支出		(17,441)	(18,871)	(58,101)	(61,708)
融資成本		(1,564)	(741)	(8,129)	(2,004)
除稅前虧損		(4,650)	(5,405)	(28,433)	(11,791)
所得稅支出	3	(1,390)	(45)	(1,954)	(1,644)
本期間虧損		(6,040)	(5,450)	(30,387)	(13,435)
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1,044	175	4,560	5,058
於附屬公司權益之變動		-	-	-	3,672
		1,044	175	4,560	8,730
本期間之全面開支總額		(4,996)	(5,275)	(25,827)	(4,705)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佔本期間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492)	(5,401)	(28,599)	(12,815)
非控股權益	(548)	(49)	(1,788)	(620)
本期間虧損	(6,040)	(5,450)	(30,387)	(13,435)
應佔本期間之全面 開支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507)	(5,072)	(24,237)	(4,379)
非控股權益	(489)	(203)	(1,590)	(326)
本期間之全面 開支總額	(4,996)	(5,275)	(25,827)	(4,705)
每股虧損(港仙)		(經重列)		(經重列)
基本	5	(0.83)	(4.12)	(1.9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已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本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本期間，本集團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之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或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對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應用此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要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政府貸款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 日期及過渡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披露於 其他實體之權益：過渡指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收入

本集團業務為(i)在中國向彩票業提供軟件、設備及服務以及營運彩票分銷網絡；(ii)在中國發展土地及房地產；及(iii)向中國娛樂行業提供設備及服務。

收入指扣除退貨、折扣或銷售稅(倘適用)後之銷售發票價值。

3. 所得稅開支

由於在二零一三年期間內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二年期間：無)。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各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4.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一三年期間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二年期間：無)。

5. 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之本期間虧損	<u>(5,492)</u>	<u>(5,401)</u>	<u>(28,599)</u>	<u>(12,815)</u>

股份數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54,379</u>	654,379	<u>694,890</u>	652,255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u>-</u>	-	<u>-</u>	-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54,379</u>	<u>654,379</u>	<u>694,890</u>	<u>652,255</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就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之股份合併而作出調整。

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換股債券在行使或轉換時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具反攤薄作用，因此並無呈列二零一三年期間及二零一二年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6. 儲備變動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合計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僱員股份 酬金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2,165,054	234	35,572	11,092	23,735	(1)	10,195	(2,227,934)	17,947
期內虧損	-	-	-	-	-	-	-	(28,599)	(28,599)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4,362	-	-	-	4,362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4,362	-	-	(28,599)	(24,237)
因購股權失效而轉撥 購股權儲備	-	-	(35,572)	(11,092)	-	-	-	46,664	-
因貸款資本化而發行股份	30,500	-	-	-	-	-	-	-	30,500
	30,500	-	(35,572)	(11,092)	-	-	-	46,664	30,500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2,195,554</u>	<u>234</u>	<u>-</u>	<u>-</u>	<u>28,097</u>	<u>(1)</u>	<u>10,195</u>	<u>(2,209,869)</u>	<u>24,210</u>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僱員股份 酬金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2,157,154	234	35,572	11,092	20,722	(1)	-	(1,120,429)	1,104,344
期內虧損	-	-	-	-	-	-	-	(12,815)	(12,815)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4,764	-	-	-	4,764
附屬公司權益變動	-	-	-	-	-	-	3,672	-	3,672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4,764	-	3,672	(12,815)	(4,379)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	7,900	-	-	-	-	-	-	-	7,90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2,165,054</u>	<u>234</u>	<u>35,572</u>	<u>11,092</u>	<u>25,486</u>	<u>(1)</u>	<u>3,672</u>	<u>(1,133,244)</u>	<u>1,107,86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之業務為：(i)在中國向彩票行業提供軟件、設備及服務以及經營彩票分銷網絡；(ii)在中國進行土地及房地產發展；及(iii)向中國娛樂行業提供設備及服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期間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收入65,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期間之79,000,000港元下跌16.9%。收入減少主要是因為彩票業務之收入減少。與二零一二年期間比較，毛利率維持穩定，為67%。

於二零一三年期間，本集團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28,600,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期間為12,8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期間之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支出為65,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期間之71,200,000港元減少7.7%。

業務回顧

報告期內，本集團之彩票相關業務及房地產發展業務實現若干里程碑。本集團繼續鞏固本身之市場地位以及與客戶的關係，同時繼續開拓新收入來源。

彩票相關業務

本集團之彩票相關業務從事為中國福利彩票發行機關提供彩票相關軟件、設備及服務，亦在中國經營彩票分銷網絡，業務遍及浙江、黑龍江、深圳、重慶、天津及吉林。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取得數項成就。在重慶，除了向卡拉OK場所提供為客戶訂製的輕觸式屏幕高頻彩票遊戲產品外，本集團在卡拉OK場所行業的業務亦為集團帶來新商機—我們贏得向卡拉OK場所分銷刮刮卡的獨家分銷權。我們現正將重慶的業務範圍由設備和服務供應商擴展至彩票分銷商。

期內，天津業務已授權一連鎖超市作為本集團彩票分銷網絡的一部份，本集團的分銷網絡由特定地點擴展至零售連鎖，能夠拓闊客戶群並且受惠於零售連鎖的高人流。

此外，本集團之吉林彩票業務已開始試行輕觸式屏幕高頻彩票遊戲「快3」，集團預期此遊戲快將正式推出。

與此同時，集團正研究一種為卡拉OK場所而設，配備互動、便攜及易用遊戲介面特色的新產品。

土地及房地產發展業務

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貴州大龍眾彩科技開發有限責任公司（「貴州大龍眾彩」）從事貴州大龍經濟開發區（「開發區」）之一級土地開發工作及推廣開發區之土地銷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就首批圍繞著一心高鐵站之商業用地之一級土地開發進行相關的前期所需程序，以為土地拍賣作好準備。待有關當局發出有關批文後，集團所準備好的首批商業土地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可供土地拍賣之用。

工業用地方面，貴州大龍眾彩與開發區之管理委員會就開發區之工業發展緊密合作。本集團亦正積極參與招商引資工作，冀吸引企業考慮於開發區內設立生產廠房以及建立招商引資工作方面的潛在合作夥伴關係。

娛樂設備及服務業務

本集團之娛樂設備單位主要集中向卡拉OK場所提供選曲／視頻點播設備，而本集團之娛樂服務單位則代表版權擁有人向卡拉OK場所收取版權費。本集團應佔之收益與二零一二年期間比較仍維持穩定。

未來前景及展望

為了擴闊彩票客戶群並提高在社會不同階層的滲透率，以配合中國彩票行業目前對開拓新的分銷渠道或新遊戲之需求日趨殷切。本集團相信此市場界別充滿商機。集團的新一代產品切合市場需要，並已成為集團彩票相關業務的增長動力之一。通過這些新發展，集團亦成功推動業務擴展至新的地區市場。集團有信心，通過集團在彩票相關業務的新策略發展，定可把握新機遇並從中取得收入。

至於房地產部門方面，過去數月開發區取得長足發展，集團在此高增長領域中的商業和工業用地的商業模式現已逐漸成型。我們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準備好首批商業用地作拍賣，此業務應會在可預見將來為集團帶來新的收入來源。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各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 法團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受控制 法團權益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權益總數	
張桂蘭 (「張女士」)	本公司	335,291,464 (附註1)	414,000 (附註2)	-	335,705,464	44.50%
陳通美 (「陳先生」)	本公司	-	-	335,705,464 (附註1及2)	335,705,464	44.50%
張女士	Best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 (「Best Frontier」)	-	909	1 (附註3)	910	-
陳先生	Best Frontier	-	1	909 (附註3)	910	-

附註：

1. 該335,291,464股股份由Best Frontier擁有，而Best Frontier則由張女士及陳先生分別擁有99.89%及0.11%。張女士及陳先生彼此為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女士被視作擁有Best Frontier所持有股份之權益，而陳先生亦因彼為張女士之配偶而被視作擁有所有335,291,464股股份之權益。
2. 該414,000股股份由陳先生之配偶張女士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先生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3. 該1股及909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Best Frontier股份分別由陳先生及張女士擁有。張女士及陳先生彼此為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女士及陳先生被視作擁有對方所持有股份之權益。

(2) 本公司之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邀請任何符合購股權計劃準則之人士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起計十年內有效。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授出購股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參與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亦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擁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內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以及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地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好倉	淡倉	
Best Frontier	實益擁有人	335,291,464 (附註1)	—	44.45%
Capital Day Investments Limited (「Capital Day」)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附註2)	—	13.26%
Tarascon Asia Absolute Fund (Cayman) Ltd	實益擁有人	61,990,000	—	8.22%

附註：

- 該335,291,464股股份由Best Frontier擁有，而Best Frontier則由張女士及陳先生分別擁有99.89%及0.11%。張女士及陳先生彼此為配偶。
- 該100,000,000股股份由Capital Day擁有，而Capital Day則由黃金明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地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競爭及利益衝突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與本集團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下述事項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偏離之原因是鑒於董事應致力代表本公司股東之長遠利益，本公司相信對董事服務年期設立硬性限制並不適當，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及重選規定已給予本公司股東權利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連任。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餘下條文。

董事將不時檢討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將於董事認為適當時作出必要安排。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寬鬆（「該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內有任何不遵守該守則所載必守標準之事宜。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秀夫先生、楊慶才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杜恩鳴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與規定編製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China Vanguard Group Limited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陳霆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桂蘭女士、陳霆先生及陳霄女士、非執行董事陳通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秀夫先生、楊慶才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www.cvg.com.hk登載。